

安庆高新区排水设施改造工程（二期）EPC项目招标公告（电子招标投标）

1. 招标条件

- 1.1 项目名称：安庆高新区排水设施改造工程（二期）EPC项目；
- 1.2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安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 1.3 批文名称及编号：关于安庆高新区排水设施改造工程（二期）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庆高新经发许可【2025】8号；
- 1.4 招标人：安庆铭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1.5 项目业主：安庆铭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1.6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1.7 项目出资比例：100%；
- 1.8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招标项目名称：安庆高新区排水设施改造工程（二期）EPC项目；
- 2.2 招标项目编号：H0GC25A02G128；
- 2.3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4 招标项目标段编号： H0GC25A02G128 ；

2.5 建设地点： 安庆市 ；

2.6 建设规模： 1.改造皇冠路与环城西路周边，主要包括排水管道、检查井及雨水口等；2.改造凤凰片排水管道：(1)1#管以时联溶剂公司自建管为起点，沿支路、木荷路更换主管全长约780米；(2)2#管以力天环保(新)自建管为起点，沿支路-梧桐路-香樟路-霞虹路-丹桂路-安庆高新区城西污水处理厂水池，更换主管全长约2915米；新建备用管，以霞虹路与香樟路交口管廊为起点，沿2#管平行新建，沿霞虹路-丹桂路-安庆高新区城西污水处理厂管网，主管全长约1841米；更换精益精支管，以精益精自建管为起点，向西架设跨越丹桂路，接丹桂路西侧管廊上2#主管。更换管线全长约34m。

(3) 6#管，管道以飞凯C区自建管为起点，沿女贞路-丹桂路改造，更换主管全长约520米。3.新建山口片1处排水管道（工业）。起点为八里湖路与勇进路交口，沿勇进路一石门湖路一鹰山路-山口污水处理厂，排水管网全长约4307米。详见初步设计。

2.7 合同估算价： 11483316.22元，其中勘察设计费290492.31元。

2.8 计划工期： 总工期：120日历天 ；

2.9 招标范围： (1)施工图勘察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专题方案（勘探、物探、洪评、环评、水保、能评、安评、地震、稳评、地质灾害等）、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含编制费用）、施工图报审（含图审费用）、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二次深化设计、工程全过程配合服务(按建设单位要求)、施工现场指导与配合、竣工验收阶段和后续服务以及相关技术咨询等服务。

(2)项目建设，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范围内的采购、施工、全过程施工管理；在合同期间提供施工技术服务、提供报批报建服务等；以及全过程所有审批环节的论证、评审、评估工作（含发生的费用）；直至项目验收合格整体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及养护等全部工作。并对项目合同期限内进行质量、安全、进度、造价、合同、信息、档案等管理和控制。实际范围根据招标人要求调整。

2.10 项目类别： 工程总承包 ；

2.11 其他： /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成员）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资质要求

3.2.1设计资质要求：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设计丙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其中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单位必须满足《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市【2007】86号）中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设计丙级资质对专业及人员配置的要求。

3.2.2施工资质要求：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3.3 投标人业绩要求： /

3.4 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资格要求：

（1）项目经理（如为联合体投标，须由承担施工职责的单位委派）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符合下列①、②要求：

①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②投标截止日未在其他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或虽在其他项目上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岗位，但承诺在本项目中标后合同签订前能够从其他项目变更至本项目并全面履约。

（2）设计负责人（如为联合体投标，须由承担设计职责的单位委派）须具有市政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注：市政工程相关专业：包括道路与桥梁、给排水、结构、机电、燃气等专业。

如职称证书未体现专业或职称证书专业为建设大类，则须提供毕业证书或工程建设类注册资格证书证明。

(3) 施工负责人（如为联合体投标，须由承担施工职责的单位委派）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符合下列①、②要求：

①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②投标截止日未在其他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或虽在其他项目上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岗位，但承诺在本项目中标后合同签订前能够从其他项目变更至本项目并全面履约。

注：存在已任或拟任（含公示期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拟派本项目中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的，应保证中标后能够到本项目任职，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发包人出具的证明和核查联系方式，未提供的，一经发现，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已中标的取消中标资格。

(4) 项目经理与施工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

3.5 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业绩要求：/

3.6 财务要求：___无___。

3.7 本招标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成员数量不超过3家）。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人须为施工单位，必须由联合体牵头人进行获取招标文件，且投标保证金须由联合体牵头方提交（注：①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中须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②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8 每个投标人最多允许中标___/___个标段。

3.9 其他要求：___/___。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4.2 获取方式：

(1) 潜在投标人须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aqggzy. anqing. gov. cn) 查阅招标文件。

(2) 潜在投标人查阅招标文件后，如参与投标，须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获取招标文件。首次登录须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 (https://ggzy. ah. gov. cn/ahggfwpt-zhutiku/dengludenglu) 办理入库手续，办理入库不收取任何费用。

(3) 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方式：___/___。

(4) 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拨打以下电话：

①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使用相关问题（如系统登录、信息登记、录入及提交、数字证书关联等）请拨打服务电话：010-86483801 转 5-2（工作日）。

② CA 数字证书有关问题请拨打服务电话：安徽 CA 客服400-615-8899（工作日）。

③市场主体招标环节和投标环节系统使用服务电话：0512-58188516（8:00-21:00）。

4.3 招标文件价格：每套人民币0元整。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 11月 5日 9时 30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7.1 开标时间：2025年 11月 5日 9时 30分

7.2 开标地点：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8. 招标文件的异议、投诉

8.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其他书面形式提出。

8.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网上投诉系统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向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8.3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见招标公告 10.1 和 10.2。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http://ggzy.ah.gov.cn/>）、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https://www.ahtba.org.cn/>）、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http://aqggzy.anqing.gov.cn/>）等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10.1 招标人

招 标 人：安庆铭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 安庆市高新区皇冠路8号

邮 编： 246000

联 系 人：苏主任

电 话：0556-5368068

10.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安庆新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安庆市大观区集贤南路52号四楼

邮 编：246000

联 系 人：吴群、吴限

电 话：0556-5991150

10.3 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名称：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电话：0556-5991180

10.4 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名称：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电话：0556-5991180

10.5 招标监督管理机构

招标监督管理机构：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地 址：安庆市龙山路213号

电 话： 0556-5991018

11. 其他事项说明

11.1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业绩所在地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否则该业绩及其对应的奖项不予认可。

11.2本项目开评标实行全流程电子化，开标活动在线完成。各投标人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学习《安庆新系统投标单位操作手册v1.0》<http://aqggzy.anqing.gov.cn/008/008005/008005003/20210628/0b666ae1-b391-4146-859b-8eff6f25bc97.html>，务必掌握远程解密方法和在线回复询标方法。

11.3投标人须用CA数字证书签章和加密投标文件。数字证书相关办理事宜，请拨打电话0556-5991201。

12. 投标保证金收款银行账户信息（若选择通过银行转账或电汇方式支付，请任选以下银行之一进行提交）。

12.1开户行名称：建设银行安庆市分行集贤路支行

账户名称：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6232811680000593823

12.2开户行名称：交通银行安庆集贤支行

账户名称：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83487090000180102000238

12.3开户行名称：中国银行安庆分行龙山路支行

账户名称：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75272897955

